

# 四川省重点监控企业 自行监测方案

企业名称：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监测单位：四川睿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监测类别：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噪声、地下水

备案日期：2024年1月



# 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2024 年自行监测方案

### 一、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何康敏
地 址	南充市嘉陵区河西镇化学工业园嘉南大道河西三段			
地理位置	经度	106 °4 ' 17 "	纬度	30 °38 ' 10 "
联系人	蔡斐	联系 方式	电话	13890884323
			Email	
所属行业	危险废物治理			
污染源类别	废水、废气			
生产周期	连续			
自行监测开展 技术手段	既有手工监测又有自动监测			
自行监测 开展项目	自动监测项目	废水：流量、化学需氧量、氨氮、PH 值； 废气：颗粒物、氮氧化物、氟化氢、二氧化硫、氯化氢、一氧化碳、挥发性有机物		
	手工监测项目	自行监测：pH 值、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氨氮、总镉、总铬、六价铬、总铅、总镍、总铜、石油类（雨水排口） 委托监测：废水、废气、噪声、地下水、地表水、填埋废物、土壤（详见监测内容）		
自行监测 开展方式	企业自行监测	技术研发部实验室		
	委托监测	四川睿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30 日成立，2019 年 12 月初次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是一家集焚烧、物化、填埋和资源化利用于一体的大型危险废物综合处置企业。项目总投资 4.6 亿元，占地面积 180 亩，可收集处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所列 46 类危险废物中的 39 类，年对外经营规模 8.25 万吨。

### 二、企业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 1. 废气综合治理

##### ①主要排放口：

焚烧线系统产生的废气经“SNCR 脱氮+急冷+干法脱酸+活性炭吸附+布袋除尘+两级湿法洗涤+烟气加热+活性炭固定床”处理后，经 50 米烟囱达标排放，符合《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20）。



废气排放口安装有 CEMS 烟气连续在线监测系统，公司利用该在线设施对该项目废气（颗粒物、氮氧化物、氟化氢、二氧化硫、氯化氢、一氧化碳）开展监测，所监测数据已向南充市生态环境信息中心进行实时传输。

## ②一般排放口：

仓库除臭排气筒、稳定化/固化排气筒、罐区排气筒：采用“UV 光解+活性炭吸附”工艺处理；物化厂房排气筒：采用“碱洗+活性炭吸附”工艺处理；焚烧厂房排气筒：采用“活性炭吸附”工艺处理（料坑废气正常工况下进焚烧系统处置，焚烧停炉时，料坑废气进入活性炭吸附设备处置）。

## 2. 废水综合治理

产生的涉重废水经“氧化还原+絮凝沉淀+砂滤+三效蒸发+化学氧化+水解酸化+A/O+MBR+RO”工艺处理达标后回用至焚烧急冷塔，浓缩液回高盐涉重调节池，不外排。

产生的废水（非涉重废水）经“调节池+水解酸化+ABR+A/O 生化+MBR 膜池+芬顿+外排检测池”处理后，达标排入南充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站外排口安装有流量、化学需氧量、氨氮和 PH 计在线设备，公司利用该在线设施对该项目废水（化学需氧量、氨氮、流量、PH 值）开展监测，所监测数据已向南充市生态环境信息中心进行实时传输。

## 3. 噪声污染防治

本项目对噪声防治主要从噪声来源、噪声传播途径以及受声体等方面采取了防噪降噪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了基础防震、消声器、封闭窗口等措施，以减轻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4. 一般固体废物处置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已与南充市思博盈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签订了《南充市餐厨废弃物无害化处理合同》，其他垃圾自行焚烧处置，处置率达到 100%。

### 三、企业自行监测情况简介

根据环保部《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环发〔2013〕81号）、南充市生态环境局经开区分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污染源监测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南经开环〔2017〕90号）等文件及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要求，我公司开展自行监测工作。

#### 1. 自行监测方式

##### ①废气

其中焚烧线燃烧废气中的颗粒物、氮氧化物、氟化氢、二氧化硫、氯化氢、一氧化碳为自动连续监测，监测点位位于烟囱 13.5 米标高处，所有监测因子已于南充市生态环境信息中心联网进行实时传输。镉及其化合物、砷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汞及其化合物、铬及其化合物、铊及其化合物、锡锑铜锰镍钴及其化合物、二噁英为手工监测。

焚烧厂房排气筒主要污染物：硫化氢、氨、臭气浓度、颗粒物、氟化物、氯化氢、挥发性有机物为手工监测。

罐区排气筒主要污染物：挥发性有机物、硫化氢、氨为手工监测。

稳定化/固化排气筒主要污染物：非甲烷总烃为自动监测，硫化氢、氨、臭气浓度、颗粒物为手工监测。

仓库除臭排气筒主要污染物：非甲烷总烃为自动监测，硫化氢、氨、臭气浓度为手工监测。

物化厂房排气筒主要污染物：非甲烷总烃为自动监测，硫化氢、氨、硫酸雾、臭气浓度为手工监测。

##### ②废水

总排口主要污染物中的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为自动连续监测，监测点位位于组合水池出水口处，所有监测因子已于南充市生态环境信息中心联网进行实时传输。生化需氧量、悬浮物、色度、总汞、总镉、总铬、六价铬、总砷、总铅、总镍、氟化物、总磷、石油类、粪大肠菌

群、硫化物、总氮为手工监测。

生产区雨水口主要污染物 pH 值、石油类、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生化需氧量、氨氮、总铬、六价铬、总镉、总铅、总镍、总铜、（有排放时）为手工监测。

物化车间排口主要污染物：总汞、总镉、总铬、六价铬、总砷、总铅、总镍为手工监测。

### ③厂界

主要污染物：硫化氢、氨、臭气浓度、颗粒物、氟化物、氯化氢、硫酸雾、挥发性有机物为手工监测。

### ④环境空气

主要污染物：硫化氢、氨、挥发性有机物、氯化氢、硫酸雾、氟化物、镉、汞、砷、铅、六价铬、二噁英为手工监测。

### ⑤地下水

主要污染物：浑浊度、PH 值、水位、溶解性总固体、亚硝酸盐、硝酸盐、耗氧量、氨氮、铜、锌、钡、氟化物、总磷、氟化物、汞、烷基汞、砷、镉、铬、六价铬、铅、铍、镍、银、苯并芘、氯化物、色度、嗅和味、肉眼可见物、总硬度、硫酸盐、铁、锰、铝、挥发性酚、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硫化物、钠、碘化物、硒、三氯甲烷、四氯化碳、苯、甲苯、锑、钴、铊为手工监测。

### ⑥地表水

主要污染物：pH 值、石油类、化学需氧量、生化需氧量、氨氮、六价铬、铜、铅、镍、镉为手工监测。

### ⑦填埋废物（飞灰固化后）

主要污染物：烷基汞、总汞、总铜、总锌、总铅、总镉、总镍、总铬、总砷、六价铬、铍、钡、无机氟化物、氟化物为手工监测。

### ⑧土壤

主要污染物：PH 值、氟化物、氟化物、六价铬、汞、铅、锌、镉、

镍、砷、铜、锑、钴、锰为手工监测。

### ⑨噪声

主要污染物：等效 A 声级（Leq（A））为手工监测。

### 2. 自行监测内容

按照项目环评及排污许可要求，我公司应开展废水、废气、噪声、土壤、地下水、地表水、环境空气、填埋废物等监测。

## 四、企业监测方案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标准限值	监测方法	分析仪器	备注
废水	化学需氧量	废水排口	12次/日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 标准	500mg/l	重铬酸钾法 HJ828-2017		在线监测仪
	氨氮		12次/日		/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在线监测仪
	pH		12次/日		6-9	电极法 HJ1147-2020		在线监测仪
	色度		1次/月		/	稀释倍数法 HJ1182-2021	比色管	
	悬浮物		1次/月		400mg/l	重量法 GB11901-1989	烘箱	
	总磷		1次/月		/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生化需氧量		1次/月		300mg/l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生化培养箱	
	石油类		1次/月		20mg/l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红外分光测油仪	
	总汞		1次/月		0.05mg/l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	
	总镉		1次/月		0.1mg/l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总铬		1次/月		1.5mg/l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57-2015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六价铬		1次/月		0.5mg/l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 7467-1987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总砷	1次/月	0.5mg/l	原子荧光法	原子荧光分光光				

					HJ 694-2014	度计	
总铅		1次/月		1.0mg/l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总镍		1次/月		1.0mg/l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11912-1989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粪大肠菌群		1次/月		/	多管发酵法 HJ347.2-2018	霉菌培养箱	
硫化物		1次/月		1.0mg/l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HJ 1226-202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总氮		1次/月		/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636-201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氟化物		1次/月		20mg/l	离子色谱法 HJ84-2016	离子色谱仪	
pH	雨水口	1次/日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 标准	6-9	电极法 HJ1147-2020	SX836ph/mV/电 导率/溶解氧测 量仪	雨水有排放时按 日开展自行监 测，每季度委托 第三方检测单位 检测 1 次。
石油类		1次/日		20mg/l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红外分光测油仪	
化学需氧量		1次/日		500mg/l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50ml 酸式滴定管	
悬浮物		1次/日		400mg/l	重量法 GB11901-1989	烘箱	
生化需氧量		1次/日		300mg/l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氨氮		1次/日		/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总铬	物化车间排口	1次/日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第一 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 放浓度	1.5mg/l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 法 HJ 757-2015	原子吸收分光光 度计	
六价铬		1次/日		0.5mg/l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 法 GB 7467-1987	紫外可见分光光 度计	
总镍		1次/日		1.0mg/l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 法 GB 11912-1989	原子吸收分光光 度计	
总铜		1次/日		2.0mg/l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7475-1987	原子吸收分光光 度计	
总铅		1次/日		1.0mg/l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 度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 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原子吸收分光光 度计	
总镉		1次/日		0.1mg/l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 度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 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原子吸收分光光 度计	
总汞	物化车间排口	1次/月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第一 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 放浓度	0.05mg/l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原子荧光分光光 度计	
总镉		1次/月		0.1mg/l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 度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 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原子吸收分光光 度计	
总铬		1次/月		1.5mg/l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 法 HJ 757-2015	原子吸收分光光 度计	
六价铬		1次/月		0.5mg/l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 法 GB 7467-1987	紫外可见分光光 度计	
总砷		1次/月		0.5mg/l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原子荧光分光光 度计	
总铅		1次/月		1.0mg/l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 度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 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原子吸收分光光 度计	

	总镍		1次/月		1.0mg/l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11912-1989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废气	镉及其化合物	焚烧线烟囱	1次/月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4-2020)	0.05mg/m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657-201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砷及其化合物		1次/月		0.5mg/m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657-201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铅及其化合物		1次/月		0.5mg/m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657-201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颗粒物		24次/日		20mg/m3			在线监测仪
	氮氧化物		24次/日		250mg/m3			在线监测仪
	氟化氢		24次/日		2mg/m3			在线监测仪
	二氧化硫		24次/日		80mg/m3			在线监测仪
	氯化氢		24次/日		50mg/m3			在线监测仪
	一氧化碳		24次/日		80mg/m3			在线监测仪
	汞及其化合物		1次/月		0.05mg/m3	原子荧光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增补版)	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	
	铊及其化合物		1次/月		0.05mg/m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657-201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锡锑铜锰镍钴及其化合物		1次/月		2.0mg/m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657-201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铬及其化合物		1次/月		0.5mg/m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657-201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二噁英		1次/半年		0.5TEQng/m <sup>3</sup>	同位素稀释高分辨气相色谱—高分辨质谱法 HJ 77.2-2008	高分辨气相色谱—高分辨质谱联用仪	
废气	硫化氢	焚烧厂房排气筒	1次/季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0.9kg/h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氨		1次/季		14kg/h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臭气浓度		1次/半年		6000(无量纲)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颗粒物		1次/半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20mg/m <sup>3</sup>	重量法 HJ836-2017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氟化物		1次/半年		9mg/m <sup>3</sup>	离子选择电极法 HJ/T 67-2001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氯化氢		1次/半年		100mg/m <sup>3</sup>	离子色谱法 HJ549-2016	离子色谱仪	
	挥发性有机物		1次/季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 2377-2017)	60mg/m <sup>3</sup>	气相色谱法 HJ38-2017	气相色谱仪	
	挥发性有机物	1次/季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 2377-2017)	60mg/m <sup>3</sup>	气相色谱法 HJ38-2017	气相色谱仪		
	硫化氢	罐区排气筒	1次/半年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0.9kg/h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氨		1次/半年		14kg/h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非甲烷总烃	稳定化/固化排气筒	1次/半年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 2377—2017)	60mg/m <sup>3</sup>			在线监测仪
硫化氢		1次/半年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0.9kg/h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氨		1次/半年		14kg/h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臭气浓度		1次/半年		6000(无量纲)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颗粒物		1次/半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20mg/m <sup>3</sup>	重量法 HJ836-2017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非甲烷总烃	仓库除臭排气筒	1次/半年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 2377—2017)	60mg/m <sup>3</sup>			在线监测仪
臭气浓度		1次/半年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6000(无量纲)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硫化氢		1次/半年		0.9kg/h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氨		1次/半年		14kg/h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非甲烷总烃	物化厂房排气筒	1次/半年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 2377—2017)	60mg/m <sup>3</sup>			在线监测仪

	硫化氢		1次/半年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0.9kg/h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硫酸雾		1次/半年		45mg/m <sup>3</sup>	离子色谱法 HJ 544-2016	离子色谱仪	
	氨		1次/半年		14kg/h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臭气浓度		1次/半年		6000(无量纲)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氨	厂界	1次/月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1.5mg/m <sup>3</sup>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臭气浓度		1次/月		20(无量纲)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硫化氢		1次/月		0.06mg/m <sup>3</sup>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颗粒物		1次/月	1.0mg/m <sup>3</sup>	重量法 (GB/T15432-1995)	电子天平		
	氟化物		1次/季度	0.02mg/m <sup>3</sup>	氟离子选择电极法 HJ 955-2018	空气氟化物/重金属采样器		
	氯化氢		1次/季度	0.2mg/m <sup>3</sup>	离子色谱法 HJ549-2016	离子色谱仪		
	硫酸雾		1次/季度	1.2mg/m <sup>3</sup>	离子色谱法 HJ 544-2016	离子色谱仪		
	挥发性有机物		1次/季度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 2377—2017)	2.0mg/m <sup>3</sup>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气相色谱仪	



镉	环境空气(河西乡和羊呼坝村两个点位)	1次/年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0.005 μg/m <sup>3</sup> (年均)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T 64.2-2001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汞		1次/年		0.05 μg/m <sup>3</sup> (年均)	原子荧光分光光度法	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	
砷		1次/年		0.006 μg/m <sup>3</sup> (年均)	氢化物发生原子荧光分光光度法	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	
铅		1次/年		0.5 μg/m <sup>3</sup> (年均)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暂行)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六价铬		1次/年		0.000025 μg/m <sup>3</sup> (年均)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计《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氟化物		1次/年		20 μg/m <sup>3</sup> .h	氟离子选择电极法 HJ955-2018	PH计氟离子选择电极	
挥发性有机物		1次/年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2.0mg/m <sup>3</sup>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气相色谱仪	
二噁英类		1次/年		0.6pgTEQ/m <sup>3</sup>	同位素稀释高分辨气相色谱-高分辨质谱法 HJ77.2-2008	高分辨气相色谱-高分辨质谱联用仪	
硫酸雾		1次/年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D中D.1标准	300 μg/m <sup>3</sup>	离子色谱法 HJ544-2016	离子色谱仪	
氯化氢		1次/年		50 μg/m <sup>3</sup>	离子色谱法 HJ549-2016	离子色谱仪	
氨	1次/年	200 μg/m <sup>3</sup>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3-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硫化氢	1次/年	10 μg/m <sup>3</sup>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地下水	水位	填埋场四周 3 个, 厂区北侧 1 个, 厂区南侧 3 个, 厂区东侧 1 个, 导排井 1 个, 共计 9 个监测点位。	1 次/月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III 类标准	/	/	/	
	pH		1 次/月		6.5-8.5	电极法 HJ1147-2020	电导率/溶解氧 测量仪	
	耗氧量		1 次/月		$\leq 3\text{mg}/1$	酸性法 GB 11892-1989	棕色酸式滴定管	
	氨氮		1 次/月		$\leq 0.5\text{mg}/1$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亚硝酸盐		1 次/月		$\leq 1\text{mg}/1$	分光光度法 GB 7493-1987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硝酸盐		1 次/月		$\leq 20\text{mg}/1$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离子色谱仪	
	浑浊度		1 次/月		$\leq 3.0\text{NTU}$	浊度计法 HJ 1075-2019	浊度仪	
	氯化物		1 次/月		$\leq 250\text{mg}/1$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离子色谱仪	
	溶解性总固体		1 次/月		$\leq 1000\text{mg}/1$	重量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电子天平	
	硫酸盐		1 次/月		$\leq 250\text{mg}/1$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离子色谱仪	
	氟化物		1 次/月		$\leq 1.0\text{mg}/1$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离子色谱仪	
	镉		1 次/月		$\leq 0.005\text{mg}/1$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汞		1 次/月		$\leq 0.001\text{mg}/1$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	
铅	1 次/月	$\leq 0.01\text{mg}/1$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镍		1次/月		≤0.02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201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铬（六价）		1次/月		≤0.05mg/l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砷		1次/月		≤0.01mg/l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	
	铜		1次/月		≤1.0mg/l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7475-1987	原子吸收光度计	
	锌		1次/月		≤1.0mg/l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7475-1987	原子吸收光度计	
	铬		1次/月		/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HJ 757-2015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铍		1次/月		≤0.002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201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钡		1次/月		≤0.7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201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氰化物		1次/月		≤0.05mg/l	异烟酸-吡唑酮分光光度法 GB/T5750.5-200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总磷		1次/月		/	磷钼蓝分光光度法 GB/T 5750.5.7-200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烷基汞		1次/月		/	气相色谱法 GB/T 14204-1993	气相色谱仪	
	银		1次/月		≤0.05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201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苯并芘		1次/月		≤0.01 μg/l	气相色谱-质谱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地下水全分析	色度	填埋场四周 3 个, 厂区北侧 1 个, 厂区南侧 3 个, 厂区东侧 1 个, 共计 8 个监测点位。	1 次/半年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III 类标准	≤15	铂钴标准比色法 GB 11903-1989	/	
	嗅和味		1 次/半年		无	嗅气和尝味法 GB/T5750.4-2006	/	
	浑浊度		1 次/半年		≤3.0NTU	浊度计法 HJ 1075-2019	浊度仪	
	肉眼可见物		1 次/半年		无	直接观察法 GB/T5750.4.4-2006	/	
	pH		1 次/半年		6.5-8.5	电极法 HJ1147-2020	电导率/溶解氧 测量仪	
	总硬度		1 次/半年		≤450mg/l	EDTA 滴定法 GB 7477-1987	棕色酸式滴定管	
	溶解性总固体		1 次/半年		≤1000mg/l	重量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电子天平	
	硫酸盐		1 次/半年		≤250mg/l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离子色谱仪	
	氯化物		1 次/半年		≤250mg/l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离子色谱仪	
	铁		1 次/半年		≤0.3mg/l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11911-1989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锰		1 次/半年		≤0.1mg/l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11911-1989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铜		1 次/半年		≤1.0mg/l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7475-1987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锌		1 次/半年		≤1.0mg/l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7475-1987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铝		1 次/半年		≤0.2mg/l	铬天青 S 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挥发性酚	1 次/半年	≤0.002mg/l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1次/半年	≤0.3mg/l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T 5750.4.10-200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耗氧量	1次/半年	≤3.0mg/l	酸性法 GB 11892-1989	棕色酸式滴定管
氨氮	1次/半年	≤0.5mg/l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硫化物	1次/半年	≤0.02mg/l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HJ 1226-202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钠	1次/半年	≤200mg/l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11904-1989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亚硝酸盐	1次/半年	≤1.0mg/l	分光光度法 GB 7493-1987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硝酸盐	1次/半年	≤20mg/l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离子色谱仪
氰化物	1次/半年	≤0.05mg/l	异烟酸-吡唑酮分光光度法 GB/T5750.5.4-200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氟化物	1次/半年	≤1.0mg/l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离子色谱仪
碘化物	1次/半年	≤0.08mg/l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仪
汞	1次/半年	≤0.001mg/l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
砷	1次/半年	≤0.01mg/l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
硒	1次/半年	≤0.01mg/l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
镉	1次/半年	≤0.005mg/l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铅	1次/半年	≤0.01mg/l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铬（六价）	1次/半年	≤0.05mg/l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三氯甲烷	1次/半年	≤60 μg/l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620-2011	气相色谱仪
四氯化碳	1次/半年	≤2.0 μg/l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620-2011	气相色谱仪
苯	1次/半年	≤10 μg/l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1067-2019	气相色谱仪
甲苯	1次/半年	≤700 μg/l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1067-2019	气相色谱仪
总铬	1次/半年	/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57-2015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总磷	1次/半年	/	磷钼蓝分光光度法 GB/T 5750.5.7-200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烷基汞	1次/半年	/	气相色谱法 GB/T 14204-1993	气相色谱仪
苯并芘	1次/半年	≤0.01 μg/l	气相色谱-质谱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铍	1次/半年	≤0.002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201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钡	1次/半年	≤0.7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201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镍	1次/半年	≤0.02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201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银	1次/半年	≤0.05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201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锑	1次/半年	≤0.005mg/l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

	钴		1次/半年		≤0.05mg/l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957-2018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铊		1次/半年		≤0.0001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201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地表水	pH	嘉陵江排污口下游 1000 米，平水期、枯水期、丰水期各监测一次。	3次/年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域标准	6-9	便携式 pH 计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SX836ph/mV/电导率/溶解氧测量仪	
	石油类		3次/年		0.05mg/l	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970-2018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化学需氧量		3次/年		20mg/l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50ml 酸式滴定管	
	生化需氧量		3次/年		4mg/l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氨氮		3次/年		1.0mg/l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铬（六价）		3次/年		0.05mg/l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 7467-1987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镍		3次/年		0.02mg/l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11912-1989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铜		3次/年		1.0mg/l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7475-1987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铅		3次/年		0.05mg/l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镉	3次/年	0.005mg/l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镉	物化及污水处理单元设 2 个监测点位，焚烧厂房单元、暂存	1次/年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36600-2018）第二	65mg/kg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GB/T 17141-1997）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汞		1次/年		38mg/kg	土壤中总汞的测定 GB/T 22105.1-2008	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	

土壤	铅	库单元分别布 设 1 个点位,厂 区西北侧 210m 荒地设置 1 个 背景点;填埋库 单元(柱状样, 0-0.2m, 0.2-0.5m, 0.5-0.8m)	1 次/年	类用地筛选值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 风险管控标准(试行)》 (DB36/1282-2020)第 二类用地标准限值 《场地土壤环境风险 评价筛选值》 (DB11/T811-2011)工 业/商服用地标准限值	800mg/kg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 法 HJ 491-2019	原子吸收分光光 度计	
	六价铬		1 次/年		5.7mg/kg	碱溶液提取-火焰原子吸 收分光光度法 HJ1082-2019	原子吸收分光光 度计	
	镍		1 次/年		900mg/kg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 法 HJ 491-2019	原子吸收分光光 度计	
	砷		1 次/年		60mg/kg	土壤中总砷的测定 GB/T 22105.2-2008	原子荧光分光光 度计	
	铜		1 次/年		18000mg/kg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 法 HJ 491-2019	原子吸收分光光 度计	
	氟化物		1 次/年		2000mg/kg	离子选择电极法 HJ 873-2017	PH 计	
	氰化物		1 次/年		135mg/kg	分光光度法 HJ745-2015	紫外可见分光光 度计	
	锌		1 次/年		10000mg/kg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 法 HJ 491-2019	原子吸收分光光 度计	
	PH		1 次/年		/	土壤中 PH 的测定电位法 HJ 962-2018	PH 计	
	锑		1 次/年		180mg/kg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HJ680-2013	原子荧光分光光 度计	
	钴		1 次/年		70mg/kg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 法 HJ1081-2019	原子吸收分光光 度计	
锰	1 次/年	13655mg/kg	王水提取-电感耦合等离 子体质谱法 HJ803-2016	电感耦合等离 子体质谱仪				
噪声	昼间	厂界 4 周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65dB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夜间		1 次/季度		55dB			

填埋废物	烷基汞	飞灰固化后(委 外监测 1 次/ 月, 自行监测长 期)	1 次/月	《危险废物填埋污染 控制标准 》(GB 18598-2019 )	不得检出	浸出毒性浸出方法硫酸 硝酸法 HJ/T299-2007	气相色谱仪	
	总汞		1 次/月		0.12mg/l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HJ 702-2014	原子荧光分光光 度计	
	总铜		1 次/月		120mg/l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 法 HJ 751-2015	原子吸收分光光 度计	
	总锌		1 次/月		120mg/l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 法 HJ 786-2016	原子吸收分光光 度计	
	总铅		1 次/月		1.2mg/l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 度法 HJ 787-2016	原子吸收分光光 度计	
	总镉		1 次/月		0.6mg/l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 度法 HJ 787-2016	原子吸收分光光 度计	
	总镍		1 次/月		2mg/l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 法 HJ 751-2015	原子吸收分光光 度计	
	总铬		1 次/月		15mg/l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 法 HJ 749-2015	原子吸收分光光 度计	
	总砷		1 次/月		1.2mg/l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HJ 702-2014	原子荧光分光光 度计	
	六价铬		1 次/月		6mg/l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 法 GB/T15555.4-1995	紫外可见分光光 度计	
	铍		1 次/月		0.2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 光谱法 HJ 781-2016	电感耦合等离 子体光谱仪	
	钡		1 次/月		85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 光谱法 HJ 781-2016	电感耦合等离 子体光谱仪	
	无机氟化物		1 次/月		120mg/l	离子色谱法 GB5085.3-2007	离子色谱仪	
	氰化物		1 次/月		6mg/l	离子色谱法 GB 5085.3-2007	离子色谱仪	

## 五、监测点位及示意图





## 六、委托监测方案

根据实际，我公司污水处理站外排口废水流量、化学需氧量、氨氮和 PH 值由自动监测设施开展监测，废气排放口颗粒物、氮氧化物、氟化氢、二氧化硫、氯化氢和一氧化碳由自动监测设施开展监测，生产区雨水口 pH 值、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镉、总铬、六价铬、总铅、总镍、总铜、石油类（有排放时）开展自主手工监测，现把自身不具备监测能力的项目委托有资质的社会检（监）测机构开展手工自行监测，并签订委托监测协议。委托监测项目（因子）如下：

### 1. 废气

焚烧线：颗粒物、一氧化碳、氮氧化物、二氧化硫、氯化氢、氟化氢、镉及其化合物、砷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汞及其化合物、铬及其化合物、铊及其化合物、锡锑铜锰镍钴及其化合物、二噁英。

焚烧厂房排气筒：硫化氢、氨、臭气浓度、颗粒物、氟化物、氯化氢、挥发性有机物。

罐区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硫化氢、氨。

稳定化/固化排气筒：非甲烷总烃、硫化氢、氨、臭气浓度、颗粒物。

仓库除臭排气筒：非甲烷总烃、硫化氢、氨、臭气浓度。

物化厂房排气筒：非甲烷总烃、硫化氢、氨、硫酸雾、臭气浓度。

### 2. 废水

污水处理站外排口：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生化需氧量、色度、总磷、总汞、总镉、总铬、六价铬、总砷、总铅、总镍、粪大肠菌群、氟化物、石油类、硫化物、总氮。

生产区雨水排口：pH 值、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镉、总铬、六价铬、总铅、总镍、总铜、石油类（有排放时）。

物化车间排口：总汞、总镉、总铬、六价铬、总砷、总铅、总镍。

### 3. 厂界

硫化氢、氨、臭气浓度、颗粒物、氟化物、氯化氢、硫酸雾、挥发性有机物。

#### 4. 环境空气

硫化氢、氨、挥发性有机物、氯化氢、硫酸雾、氟化物、镉、汞、砷、铅、六价铬、二噁英。

#### 5. 地下水

浑浊度、PH值、水位、溶解性总固体、亚硝酸盐、硝酸盐、耗氧量、氨氮、铜、锌、钡、氰化物、总磷、氟化物、汞、烷基汞、砷、镉、铬、六价铬、铅、铍、镍、银、苯并芘、氯化物、色度、嗅和味、肉眼可见物、总硬度、硫酸盐、铁、锰、铝、挥发性酚、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硫化物、钠、碘化物、硒、三氯甲烷、四氯化碳、苯、甲苯、锑、钴、铊。

#### 6. 地表水

pH值、石油类、化学需氧量、生化需氧量、氨氮、六价铬、铜、铅、镍、镉。

#### 7. 填埋废物（飞灰固化后）

烷基汞、总汞、总铜、总锌、总铅、总镉、总镍、总铬、总砷、六价铬、铍、钡、无机氟化物、氰化物。

#### 8. 土壤

PH值、氟化物、氰化物、六价铬、汞、铅、锌、镉、镍、砷、铜、锑、钴、锰。

#### 9. 噪声

等效A声级（Leq（A））。

### 七、监测质量保证

#### （一）自动监测质量保证

##### 1. 人员要求

委托第三方单位对污染源自动监测系统运行维护。

## 2. 废气污染物自动监测要求

按照《固定污染源烟气排放连续监测技术规范》（HJ75-2017）对CEMS自动监测设备进行校准与维护；《固定污染源废气非甲烷总烃连续监测技术规范》（HJ 1286—2023）对挥发性有机物自动监测设备进行校准与维护。

## 3. 废水污染物自动监测要求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COD、NH<sub>3</sub>-N等）运行技术规范》（HJ355-2019）、《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COD、NH<sub>3</sub>-N等）数据有效性判别技术规范》（HJ356-2019）对自动监测设备进行校准与维护。

## 4. 记录要求

自动监测设备运维记录、各类原始记录内容应完整并有相关人员签字，保存三年。

### （二）手工监测（委托监测）质量保证

#### 1. 机构和人员要求

公司自行监测中除生产区雨水口采取自主手工监测外，剩余自行监测指标均采取委托监测的形式。

#### 2. 监测分析方法要求

首先采用国家标准方法，在没有国标方法时，可采用行业标准方法或国家环保部推荐方法（尽可能与监督性监测方法一致）。

#### 3. 仪器要求

所有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质检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环境空气、废气监测要求按照《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HJ194—2017）、《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和《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HJ/T373-2007）中的要求进行。

#### 4. 水质监测分析要求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处理按照《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91-2002）和《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164—2020）的要求进行。

## 5. 噪声监测要求

布点、测量、气象条件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要求进行，声级计在测量前、后必须在测量现场进行声学校准。

## 6. 记录报告要求

现场监测和实验室分析原始记录应详细、准确、不得随意涂改。监测数据和报告经“三校”“三审”。

# 八、监测管理

## （一）应急管理

### 1. 自动监测设备异常

①运行单位发现故障或接到故障通知，应及时通知运维单位，运维单位应在4h内赶到现场进行处理。

②对于一些容易诊断的故障，如电磁阀控制失灵、膜裂损、气路堵塞、数据仪死机等，可携带工具或者备件到现场进行针对性维修，此类故障维修时间不应超过8h。

③若数据存储/控制仪发生故障，应在12h内修复或更换，并保证已采集的数据不丢失。

④水污染源在线监测仪器因故障或维护等原因不能正常工作时，应及时向相应环境保护管理部门报告，必要时采取人工监测，监测周期间隔不大于6h，数据报送每天不少于4次。

⑤在线监测设备因故障不能正常采集、传输数据时，应及时向生态环境有关部门报告。

### 2. 自动监测数据或手工监测数据超标

监测结果出现超标的，排污单位加密监测，并检查超标原因。短期内无法实现稳定达标排放的，应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提交事故分析报告，说明事故发生的原因，采取减轻或防止污染的措施，以及今后的预防及改进措施等；若因发生事故或者其他突发事件，排放的污水可能危及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安全运行的，应当立即采取措施消除危害，并及时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等有关部门报告。

3. 我公司若出现以上状况，及时书面向南充市生态环境局经开区分局报告相关情况。

## **（二）档案管理**

### **1. 自动监测档案管理**

在线监测仪站房内建立有：运行数据记录、运维台账记录、试剂更换记录等记录本，按年归档备查。

### **2. 手工监测（委托监测）档案管理**

包括监测数据、监测报告等在内的所有资料，按月、年归档备查。

### **3. 监测方案变更管理**

当有以下情况发生时，应变更监测方案：

①执行的排放标准发生变化；

②排放口位置、监测点位、监测指标、监测频次、监测技术任一项内容发生变化；

③污染源、生产工艺或处理设施发生变化。

监测方案的调整变化情况及变更原因，及时上报南充市生态环境局经开区分局备案。

## **（三）监测报告备案**

监测报告（数据）按年向南充市生态环境局经开区分局备案。

## **九、监测信息公开**

### **（一）公开方式**

1. 按要求及时向南充市生态环境局经开区分局上报自行监测信息。
2. 通过对外网站、厂区外公示栏、厂区外电子屏幕等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公开自行监测信息。

## （二）公开内容

1. 基础信息：企业名称、法人代表、所属行业、地理位置、生产周期、联系方式、委托监测机构名称等；
2. 自行监测方案全文；
3. 自行监测报告：全部监测点位、监测时间、污染物种类及浓度、标准限值、达标情况、超标倍数、污染物排放方式及排放去向；
4. 未开展自行监测的原因。

## （三）公开时限

1. 企业基础信息应随监测数据一并公布，基础信息、自行监测方案如有调整变化时，应于变更后的五日内公布最新内容；
2. 手工监测数据应于每次监测完成后的次日公布；
3. 自动监测数据应实时公布监测结果；
4. 每年一月底前公布上年度自行监测年度报告。

## 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度监测计划

分类		监测位置	监测点数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废水	在线监测仪		1	流量、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	在线连续监测	√	√	√	√	√	√	√	√	√	√	√	√	
	第三方监测	废水处理设施出口	1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生化需氧量、色度、总磷、总汞、总镉、总铬、六价铬、总砷、总铅、总镍、粪大肠菌群、氟化物、石油类、硫化物、总氮	1 次/月	√	√	√	√	√	√	√	√	√	√	√	√	√
		物化车间排口	1	总汞、总镉、总铬、六价铬、总砷、总铅、总镍	1 次/月	√	√	√	√	√	√	√	√	√	√	√	√	√
	自行监测	生产区雨水口	1	pH 值、石油类、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生化需氧量、氨氮、铬、六价铬、铜、铅、镍、镉	1 次/日	雨水有排放时按日开展自行监测，每季度委托第三方检测单位检测 1 次												

# 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度监测计划

分类		监测位置	监测点数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有组织废气	烟气在线监测仪	焚烧线烟囱	1	烟气量、氧含量、颗粒物、一氧化碳、氮氧化物、二氧化硫、氯化氢、氟化氢	在线连续监测	√	√	√	√	√	√	√	√	√	√	√	√			
	第三方监测	焚烧线烟囱	1	颗粒物、一氧化碳、氮氧化物、二氧化硫、氯化氢、氟化氢，镉及其化合物、砷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汞及其化合物、铬及其化合物、铊及其化合物、锡锑铜锰镍钴及其化合物	1次/月	√	√	√	√	√	√	√	√	√	√	√	√	√		
				二噁英	1次/半年	√							√							
		焚烧厂房排气筒	1	硫化氢、氨、挥发性有机物	1次/季	√					√			√				√		
				臭气浓度、颗粒物、氟化物、氯化氢	1次/半年	√									√					
		罐区排气筒	1	挥发性有机物	1次/季	√						√			√				√	
				硫化氢、氨	1次/半年	√										√				



## 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度监测计划

分类		监测位置	监测 点数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有组织废气	第三方监测	稳定化/固化排气筒	1	挥发性有机物、硫化氢、氨、颗粒物、臭气浓度	1次/半年	√							√					
		仓库除臭排气筒	1	挥发性有机物、硫化氢、氨、臭气浓度	1次/半年	√								√				
		物化厂房排气筒	1	硫化氢、氨、硫酸雾、挥发性有机物、臭气浓度	1次/半年	√								√				
无组织废气	第三方监测	厂界	4	硫化氢、氨、臭气浓度、颗粒物	1次/月	√	√	√	√	√	√	√	√	√	√	√	√	
				氟化物、氯化氢、硫酸雾、挥发性有机物	1次/季	√				√		√					√	
环境空气	第三方监测	河西镇、羊呼坝村	2	挥发性有机物、氨、硫化氢、氟化物、氯化氢、硫酸雾、镉、汞、砷、铅、六价铬、二噁英	1次/年								√					
地表水	第三方监测	嘉陵江排污口下游1000米	1	pH值、石油类、化学需氧量、生化需氧量、氨氮、六价铬、铜、铅、镍、镉	3次/年		√					√				√		
噪声	第三方监测	厂界	4	等效A声级 (Leq (A))	1次/季度		√			√			√			√		

# 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度监测计划

分类		监测位置	监测 点数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地下水 全分析	第三方监 测	填埋场四周 3 个, 厂区北侧 1 个, 厂区南侧 3 个, 厂区东侧 1 个, 共计 8 个监 测点位。	8	色度、嗅和味、浑浊度、肉眼 可见物、PH、总硬度、溶解性 总固体、硫酸盐、氯化物、铁、 锰、铜、锌、铝、挥发性酚、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耗氧量、 氨氮、硫化物、钠、亚硝酸盐、 硝酸盐、氰化物、氟化物、碘 化物、汞、砷、硒、镉、六价 铬、铅、三氯甲烷、四氯化碳、 苯、甲苯、总铬、总磷、烷基 汞、苯并芘、铍、钡、镍、银、 铋、钴、铊	1 次/半年				√						√		
		填埋场四周 3 个, 厂区北侧 1 个, 厂区南侧 3 个, 厂区东侧 1 个, 共计 8 个监 测点位。	8	水位、pH 值、耗氧量、氨氮、 亚硝酸盐、硝酸盐、浑浊度、 氯化物、溶解性总固体、硫酸 盐、氟化物、镉、汞、铅、镍、 六价铬、砷、铜、锌、铬、铍、 钡、氰化物、总磷、烷基汞、 银、苯并芘	1 次/月	√	√	√	√	√	√	√	√	√	√	√	√

## 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度监测计划

分类		监测位置	监测 点数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固体废物	第三方监测	飞灰固化后	1	烷基汞、总汞、总铜、总锌、总铅、总镉、总镍、总铬、总砷、六价铬、铍、钡、无机氟化物、氰化物	1次/月	√	√	√	√	√	√	√	√	√	√	√	√
土壤	第三方监测	物化及污水处理单元设2个监测点位,焚烧厂房单元、暂存库单元分别布设1个点位,厂区西北侧210m荒地设置1个背景点	5	PH值、砷、镉、六价铬、铜、铅、汞、镍、锌、氟化物、氰化物、锑、钴、锰	1次/年							√					
		填埋库单元(柱状样,0-0.2m,0.2-0.5m,0.5-0.8m)	2×3层	PH值、砷、镉、六价铬、铜、铅、汞、镍、锌、氟化物、氰化物、锑、钴、锰	1次/年								√				